

公开（是）

临汾市能源局

临能源函〔2022〕22号

B

关于市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B167号建议的

答复

史元魁代表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限制煤改气、支持煤改电工作的建议》收悉，经研究，现答复如下：

首先感谢您对冬季清洁取暖工作的重视。清洁取暖是打赢蓝天保卫战的重要举措，事关全市环境空气质量改善，事关群众切身利益，既是重大民生工程，也是重大政治责任。

2017年根据国家和省级要求，结合我市改善空气环境质量的迫切需要，开始在“一城三区”实施清洁取暖改造。2018年8月，通过财政部、生态环境部等四部门组织的专家评审，我市被纳入第二批中央财政支持北方地区冬季清洁取暖试点城市（示范期2018-2020年）。三年来，我们按照国家部委关于试点城市工作的有关要求，强化组织领导，咬定目标任务，市县合力攻坚，加快推进“煤改气”“煤改电”、集中供热、热源改造等工程建设，严格资金监管使用，试点城市工作取得了积极成效，为打赢蓝天保卫战奠定了基础。2022年，为进一

步巩固改造成果，延展清洁取暖覆盖面，制定了《临汾市 2022 年冬季清洁取暖工作实施方案》，继续推进清洁取暖改造工程。

针对支持煤改电工作的建议《方案》中明确要求：要结合自身资源禀赋，因地制宜，突出经济性、实用性、安全性，科学合理选择改造路径，要优先考虑集中供热，对集中供热确实无法覆盖的区域，积极与辖区电力企业协调，力争全部实施“煤改电”。我们将积极沟通协调，进一步优化补贴方式，切实将补贴政策执行好、落实好，让好政策实实在在惠及于民。

以上答复您是否满意，如有意见，敬请反馈。

感谢您对我市清洁取暖方面工作的关心和支持，并欢迎今后提出更多宝贵意见。

负责人：刘/明子

承办人：刘健

联系电话：15388572583

